

doi:10.3969/j.issn.1674-117X.2012.01.022

# 先秦两汉时期贵族女性的政治行为

高 畅

(镇江高等专科学校 人文科学系, 江苏 镇江 212003)

**[摘要]** 先秦两汉时期的贵族女性在政治、军事、外交领域中非常活跃,具有不可小觑的影响力。但是,其政治权力具有不稳定性和局限性。不稳定性即女性政治权力不可能长期保持在同一水准;局限性则指缺少固定的女性外庭官员制度,使得政治权力集中于少数高级贵妇,影响局限于宫廷,国家各级行政权力仍由男性官员掌控。形成这两个特点的主要原因在于贵妇们本身并不拥有合法的政治权力,其权势是男权的衍生,她们依然处于附属地位。

**[关键词]** 先秦两汉;贵族女性;政治行为

**[中图分类号]** K23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4-117X(2012)01-0122-04

## Aristocratic Women's Political Behavior in Pre-Qin and Two Han Dynasties

GAO Chang

(Department of Humanity Science, Zhenjiang Higher Specialty Institution, Zhenjiang, Jiangsu, 212003, China)

**Abstract:** During the pre-Qin and two Han Dynasties, the aristocratic women are very active in the political, military and diplomacy and their influence should not be overlooked. However, their political power has instability and limitations. The instability means that women's political power can not maintain the some level in the long term. The limitation means that the male officials still control the country's various levels of administrative power while a fixed system of the women as political officials is lacked of in the royal administration which lead to the political power is concentrated in a few senior lady, and the impact limited to court. The main reason for the formation of these two characteristics is that these ladies do not have a legitimate political power themselves. Their power are derived from male, and they are still in a subordinate position.

**Key words:** pre-Qin and Han; aristocratic women; political behavior

先秦两汉时期的贵族女性在政治领域非常活跃。除了史书记载的多位对朝政有重大影响的女主、贵妇,还存在着诸多为维护汉民族内部团结,为了维持与少数民族和平友好关系而缔结政治婚姻的杰出女性,甚至在商代出现了女将军,在汉代出现了女外交官。这使后人能够强烈地感受到汉以前女子在政治领域内巾帼不让须眉的昂扬面貌。

### 一 先秦两汉贵族女性涉及的政治领域

#### (一) 征战与祭祀

先秦两汉的贵族女性因各自所处的时代不同,其政治行为的侧重点也不相同。商周时期,“国之大事,在祀与戎”。甲骨卜辞证实了商代高级贵族女子在军事和祭祀上享有后世女性难以企及的地

位。例如商王武丁的“诸妇”多次参与军事活动,有时是征集士兵。如:

呼帚(妇)好先共人于鹿。(《合集》7283)

这条卜辞是卜官问:叫妇好先到鹿地去征集兵员吗?殷商时期战争频繁,征兵是非常重要的工作,类似的卜辞就有10条左右,可见妇好征兵次数之多。

有的则作为将领直接领兵作战:

辛巳卜,争,贞:今𠄎王共人乎(呼)妇好伐土方受𠄎又。五月。(《合集》6412)

贞:王令妇好从侯告伐人。(《合集》6480)

辛未卜,争,贞:妇好其从𠄎伐巴方。王自东𠄎伐戎陷于妇好立。(《合集》6480)

收稿日期: 2011-09-14

作者简介: 高 畅(1981-),女,江苏镇江人,镇江高等专科学校讲师,硕士,主要从事中国文化与文学研究。

贞登帚(妇)好三千,登旅万,乎(呼)伐……  
(《英藏》150 正)

贞,勿乎(呼)帚(妇)妣伐龙方。(《合集》6585 正)

以上卜辞大意是武丁的两位妻子妇好、妇妣率兵讨伐商朝周边的方国。其中第4条的战事召集了包括妇好的3 000人在内的共13 000人的军队,这是卜辞中动员军队人数最多的记录。“从”在卜辞中是“率领”之意,商王派遣女将率领其他将士出征这样规模空前的战争,足可见当时一些贵族女性拥有非常高的政治军事地位。而妇好墓出土的大型铜钺,也证明了这一点(斧钺主要用于治军,是军事统帅权的象征)。事实上,在商代,贵族女性参与戎事是普遍现象。罗琨先生指出:不仅商王的法定配偶要参与征伐,那些担任封疆警卫的侯伯或官吏,他们的妻子也要分担警卫之职。<sup>[1]</sup>

《礼记·表记》说:“殷人尊神,率民以事鬼,先鬼而后礼”。殷人生活几乎无事不卜,祭祀是非常重要的政治活动,而贵族女性亦参与其中,例如进献并管理甲骨。根据《殷墟甲骨刻辞类纂》初步统计,有关“示屯”的刻辞共有198条,其中约有100条是女性所“示”。如:

庚午妇宝示三屯。岳。(《合集》6451 白)

己亥妇礼示一屯。方。(《合集》17393 白)

学术界对“示”的解释有三种:一是整治龟甲,二是验收龟甲,三是祭祀龟甲。无论哪一种都说明了商王诸妇参与了占卜祭祀的工作。

## (二)干政与执政

先秦两汉时期女性最常见的干政者是后妃。干政一词表明了贵族女性政治行为的深度,即干预、涉及,表现了政治行为的不全面性。不论是偶尔为之还是频频动作,女性往往只在自己需要的时候或直接或间接地参与到政事中,常有明确的政治目标,行为的成败短期内就能确定。这种干政与把持政权,“天下事无大小皆决于上”的执政还是有区别的。周朝立国后建立起一整套宗法制度,“妇无公事”的礼法将女子阻挡在政权之外,因此女性已经不可能长期名正言顺地决策政事(男性君主也不会允许),而只能直接或间接地对某些国事进行干预。皇室女性的干政主要集中在策立新君以及维护外戚、宠臣权利上。

例如《左传·文公八年》载宋襄夫人因昭公对其不礼,剪其党羽,并立公子鲍为国君。又如西汉景帝姐姐长公主刘嫖利用自己特殊身份和自身权威,在废立皇后、嫔妃、太子、太子妃,缓解太后、景帝,梁王三者的紧张关系等重大事件上发挥了不可忽视的政治作用。另外,有些女性虽非皇室女性,

但也可以通过与皇帝建立特殊感情间接施加影响。例如被封为野王君的安帝乳母王圣与“大长秋江京、中常侍樊丰潜太子乳母王男、厨监邴吉,杀之,太子数为叹息。王圣等惧有后祸,遂与丰、京共构陷太子,太子坐废为济阴王。”<sup>[2]</sup>

西汉开国皇后吕雉在汉高祖在世时已参与政治活动,刘邦死后,她以强势太后的形象辅佐孝惠帝;孝惠驾崩,少帝继位后,吕后临朝称制八年。其政治活动的广度和深度,明显超过殷商贵族女性的从政以及历史上诸多后妃的干政,尤其是临朝八年,近似武则天的执政。吕后维护中央集权,稳定边疆,惠商惠农的举措,推动了整个社会经济的恢复和发展,得到了司马迁的高度评价:“孝惠皇帝、高后之时,黎民得离战国之苦,君臣俱欲休息乎无为,故惠帝垂拱,高后女主称制,政不出房户,天下晏然。刑罚罕用,罪人是希。民务稼穡,衣食滋殖。”<sup>[3]</sup>

## (三)其他政治行为

以上事例中均为宫廷贵妇,因与最高统治者关系密切获得较多的参政机会。那么,普通贵妇是否也拥有过政治权力呢?以下几条甲骨卜辞说明商代诸侯和大臣的妻子们也会参与一些政事。

乙未贞,其令亚侯帚(妇)。(《屯南》502)

丁未,贞:王其令望乘帚(妇)其告于祖乙。  
(《合集》32897)

王固曰:出帚,其出来艰。迄至九日辛卯,允出来艰自北,妇妻笄告曰,土方掳我田十人。(《合集》6057 反)

亚侯即亚地的首领,望乘、师般是商王的大臣。前两条都是商王交代亚侯和望乘的妻子完成某项政事。第3条大意是说灾难来自北方,妇妻告土方入侵其田,劫掠走了10人。“妻”是对女性配偶之亲称,其中“妇”为夫家的氏族名号,“笄”为其私名。妇妻向商王汇报土方入侵之事,说明她承担着军政事务。可见,殷商时期贵族妇女涉及军旅之事的并非仅限于“王妇领兵”,其他族氏的贵族妇女也参与其中。

汉代亦有女性被封为列侯、封君,她们是有一定的职权和机会过问政治的。如樊哙的妻子临光侯吕嬃,在“高后时用事专权,大臣尽畏之”。有些操纵着缉捕的权力,因此,文帝不得不在“七年冬十月,令列侯太夫人、夫人、诸侯王子及吏二千石无得擅征捕”。<sup>[4]</sup>有些还能参与国家一些重大决策。汉初平定诸吕后,丞相陈平、太尉周勃与“阴安侯、列侯顷王后与琅邪王、宗室、大臣、列侯、吏二千石议曰:‘大王高帝长子,宜为高帝嗣。’”<sup>[5]</sup>阴安侯是汉高祖的嫂子羹颉侯信母,顷王后是代顷王刘仲之

妻。她们被大臣们邀请一道参与新皇继位问题的商讨。尽管其实际作用有限,但参与迎立新帝的讨论,表明女性在政治生活中有一定的地位。

以上贵族女性的政治活动是在皇权允许范围内的,有些则是为了私利而进行的。如景帝时淮南王刘安意欲谋反,“有女陵,慧,有口辩。王爱陵,常多予金钱,为中谗长安,约结上左右。”<sup>[6]</sup>这位王女堪称中国早期的间谍。

#### (四) 婚姻外交

《礼记·昏义》说:“昏礼者,将合二姓之好,上以事宗庙,而下以继后世也”。此定义揭示了婚姻的首要目的是“壮势”。对诸侯和贵族而言,婚姻具有联结异姓、巩固统治的作用。政治婚姻是扩大己方势力的机会,出嫁他国的贵族女性,往往承担了国家外交的使命。或结交军事同盟,或恃大国以图存,或为了开疆拓土、兼并他国,或为巩固盟约,或为解除兵威,或是酬恩报德。许穆夫人从女子的角度揭示了政治婚姻的目的及作用。据刘向《列女传·仁智传》记载:

古者诸侯之有女子也,所以苞苴玩弄,系援于大国也。言今者许小而远,齐大而近。若今之世,强者为雄。如使边境有寇戎之事,维是四方之故,赴告大国,妾在,不犹愈乎!今舍近而就远,离大而附小,一旦有车驰之难,孰可与虑社稷?

许穆公和齐桓公都向卫国求娶许穆夫人,卫国国君打算把她嫁给许国,而许穆夫人根据齐许两国情况以及从卫国的长远利益着想,希望自己能嫁到齐国。即使她的想法很有道理且完全为了卫国利益,也没有能改变国君的主张,最后仍被嫁到许国。可见,政治婚姻中女子个人的情感、意愿是不被考虑在内的(男子有时还会被考虑)。春秋时期常常发生国君强夺儿子新妇为己妻的史实也证实了这一点。“嫁女之国对于这种将明媒正娶的太子之妇转成为国君之妇的严重违反礼制的行为,却采取了不闻不问的默许态度。”<sup>[7]</sup>因为双方看重的是婚姻关系的顺利缔结和随即而来的国家利益,只要双方的政治联盟能够进行,婚姻的对象并不重要,何况嫁给在位国君要比储君更能获得立竿见影的联姻效果。但对婚姻的承受者之一的贵族女子,无疑是非常尴尬而痛苦的。《诗经·邶风·新台》中“燕婉之求,籛篠不鲜”,“燕婉之求,籛篠不殄”,“燕婉之求,得此戚施”几句反映了这种痛苦的心理——“本想嫁个如意郎,碰上个丑汉蛤蟆样”。古代女子出嫁甚早,正值豆蔻年华的少女大概都不会愿意委身一个年迈的父辈吧。但她们无法抵抗,无从选择,大多数无可奈何地接受了家族或父亲的安排。

这些女性情感世界往往非常空虚,很容易卷进宫廷秘闻和政治斗争中,被民众鄙视唾弃。

当然,也有婚后夫妻感情深厚的,不过正如恩格斯指出的“古代所仅有的那一点夫妇之爱,并不是主观的爱好,而是客观的义务;不是婚姻的基础,而是婚姻的附加物。”<sup>[8]</sup>

汉代女性在外交舞台上亦书写下浓墨重彩的一章。与少数民族和亲是汉朝一项重要政策,人选多为宗室女子和宫女。武帝元封年间,朝廷派江都王刘建女细君公主出嫁西域乌孙王昆莫。细君公主病逝后,汉朝又将另一宗室女解忧公主嫁给乌孙王。解忧公主的侍者冯燎“能史书,习事,尝持汉节为公主使,行赏赐于城郭诸国,敬信之,号曰冯夫人。”<sup>[9]</sup>元帝时,宫女王昭君和亲匈奴。她们的活动,为密切汉朝与西域的经济文化联系,保障丝绸之路的畅通作出了巨大贡献。

## 二 先秦两汉女性政治行为的特点

先秦两汉时期女性政治行为主要集中在贵族女子身上,总体而言,其政治权力具有不稳定性和局限性。不稳定性即女性政治权力不可能长期保持在同一水准。以太后为例,西汉初期的太后权力以吕后为最,后继的薄、窦、王三后权威总体呈下降趋势。东汉太后们有的甚至在残酷的权力斗争中不得善终。如阎太后、桓思窦太后均在宫廷斗争中失败被迁别宫,“家属徙比景”;董太后在与儿媳何皇后争权落后“忧怖,疾病暴崩”;何皇后升为何太后,又被董卓鸩杀。局限性则指缺少固定的女性外庭官员制度,使得政治权力集中于少数高级贵妇,影响局限于宫廷,像冯燎那样的女外交官并非常态,极其偶然和罕见。国家各级行政权力仍由男性官员掌控,即使是贵族女性政治行为最为活跃的商代,男性也是政治军事行为的主导——有研究指出:“从现有卜辞的数量对比来看,主要还是男性将领出兵征战,妇好等贵族女性也参与帅兵征战,但记载的频率大大低于男性将领”。祭祀方面也是如此。商代部分高级贵妇被列入受祀祖先之列,可以和男性祖先一样享受独立的、有固定日期的有规律的祭祀。但是,这种地位是不以损害男性利益为前提的。有学者通过对周代青铜器铭文的研究,发现女性在祭祀中也处于附属地位。<sup>[10]</sup>

形成这两个特点的主要原因在于贵妇们本身并不拥有合法的政治权力,她们的权势是男权的衍生。如商朝的王妇虽然权力在握,但它来自于丈夫的神威和授权;两汉太后们的干政得益于礼法对孝道的提倡。因此,越是和男性统治者血缘关系接

近、关系密切的女性,可获得的政治权力越大,政治行为的效果和影响越显著。例如,太后的权威远超皇后,部分公主权势也甚于普通宫妃、贵妇。像汉景帝姐馆陶长公主,就是后宫嫔妃争相巴结的对象,“景帝诸美人皆因长公主见得贵幸”;幼年登基的汉昭帝,其长姐鄂邑长公主因照顾昭帝生活起居劳苦功高,曾多次受到大量封赏,地位尊崇,后来连昭帝立后纳妃之事也一手操办。她们所参与的政治活动,虽然并非真正的施政行为,只是利用自身优势对朝廷的决策施加影响,但对朝政格局的变化却起到了举足轻重的作用。随着女性与后继皇帝血缘关系的疏远,发挥的作用就日渐衰弱了。馆陶长公主在窦太后去世,侄子汉武帝掌握实权后,连女儿的皇后之位也未能保住,原先极力讨好她的武帝之母王太后则权势上升。

西汉后期到东汉,公主们的政治影响几乎湮没不闻,只体现在她们的婚姻之中,这仍和她们与执政者的关系密切程度有关。如西汉末,王莽篡权,宣帝女敬武长公主疏王氏。王莽自尊为安汉公后,公主又“出言非莽”,王莽“发扬其罪,使使者以太皇太后(成帝母王太后)诏赐主药”,“使者迫守主,遂饮药死”。<sup>[1]</sup>宣帝儿媳王太后因是后继皇帝之母,可以轻易处死失去父亲庇佑的敬武长公主。东汉临朝的六后大多没有生育,其他后妃所生公主也就不像馆陶长公主那样,即使在皇帝驾崩后,仍然可以依靠母系势力涉足政治圈。

另外,以下因素也往往对女性政治行为产生一定影响:

首先,权力的行使受到时局的制约。比如商代武丁时期的王妇领兵、征兵。商代社会生产力还比较低,政治组织形式虽然已具备“早期国家”的形态,但完善的管理机构尚未建立,且人力有限,每个男子都要最大可能的扮演各种角色——农人、猎手、军人集于一身。在国家管理人员的安排上,商王常让自己家族成员或亲信奴仆中能干的人执掌多个关键职位。如果王妇能力较强,也就理所当然的被商王委派多种政治军事任务。到了周代,生产力有了极大的提高,周人采取了宗法制度,统治方式进一步完善,文化发展迅速,由此很多政治军事事务有足够的男性官员承担,已不需要贵族妇女亲历亲为了。

汉初吕后能够长期执政也和当时政权初建,国家还不稳定,功臣存在坐大可能的时局有关。当国家安定,官僚机构能够正常运转,后继的太后们就不可能效法吕后执政了。东汉一代女主频现则和皇帝多为幼主登基有关。其他贵族女性亦如此,汉初国

家典章尚不完备,某些贵妇还有捕人之权,当汉文帝逐渐握稳权柄,国家渐宁后就废止了这一权力。

其次,部分男性统治者或性格懦弱或长期患病或能力低下,给了女主施展政治才华的空间。汉惠帝为人温和敦厚,后又长期患病,使得性格刚毅的吕后轻易掌握了政权。假如君主强势,比如汉武帝时期,太后的政坛权威相比吕后就逊色不少。

最后要说明的是太后们的权势也和她们本身能力强弱有关。见惯了刀光血影,政治经验丰富的吕后,当然比只是“婉顺得妇人道”,皇后都做得战战兢兢,于政治一窍不通的汉成帝之母王政君更能掌控政权。

综上所述,先秦两汉时期女性的政治行为主要集中于贵族女子,她们在政治、军事、外交领域中非常活跃,具有不可小觑的影响力。但是,贵妇们的政治权力具有不稳定性和局限性,因为她们本身并不拥有合法的政治权力,其权势是男权的衍生,贵族女性依然处于附属地位。

#### 参考文献:

- [1] 罗 琨. 试析“登妇好三千”[C]// 吴荣曾. 尽心集(张政烺先生八十庆寿论文集).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6: 35-44.
- [2] 范 晔. 后汉书: 卷六·孝顺孝冲孝质帝纪[M]. 北京: 中华书局, 1965: 249.
- [3] 司马迁. 史记: 卷九·吕太后本纪[M]. 北京: 中华书局, 1963: 412.
- [4] 班 固. 汉书: 卷四·文帝纪[M]. 北京: 中华书局, 1964: 122.
- [5] 司马迁. 史记: 卷十·孝文本纪[M]. 北京: 中华书局, 1963: 415-416.
- [6] 司马迁. 史记: 卷一百一十八·淮南衡山列传[M]. 北京: 中华书局, 1963: 3082.
- [7] 徐杰令. 春秋时期联姻对邦交的影响[J]. 东北师大学报: 哲学社会科学版, 2004(1): 56-62.
- [8] 恩格斯. 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M]//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 第4卷,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5: 75.
- [9] 班 固. 汉书: 卷九十六·西域传[M]. 北京: 中华书局, 1964: 3907.
- [10] 白 路. 先秦女性研究——从社会性别视角的考察与分析[D]. 天津: 南开大学, 2009.
- [11] 班 固. 汉书: 卷八十三·薛宣传[M]. 北京: 中华书局, 1964: 3397-3398.

责任编辑: 骆晓会